

##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有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季永新先生、余杰先生、钱洪建先生、杨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黄雄先生、郭静娟女士、黄振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以上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独立董事候选人黄雄先生、郭静娟女士、黄振东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郭静娟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

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将与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 三、其他说明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且每人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数量均未超过三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 附件一：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季永新先生**，汉族，生于1967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曾任：张家港市环境监测站站长；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张家港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所长；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集团公司常务执行董事、副总裁，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沙钢集团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淮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玖隆物流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沙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市沙钢集团生活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季永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季永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余杰先生**，汉族，生于1985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拥有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FMBA学位，持有CFA、ACCA、FRM和CIA证书。曾任：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原料贸易处处长协理、宁波沙洲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沙钢（上海）商贸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第一副总经理；上海锦沙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沙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砣飞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沙鸿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润沙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张家港锦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翔博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余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余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钱洪建先生**，汉族，生于1966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高工（研究员）。曾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650车间副主任，润忠第三轧钢项目第一副主任，100万特钢项目副经理线材办主任，宏昌轧钢总厂副厂长，沙景宽厚板厂常务副厂长、设备部部长兼办公室主任，钢板总厂副厂长、厂长，生产安全处处长、办公室主任，机修总厂第一副总经理、董事长、总工程师，董事长助理，棒线厂厂长、办公室主任；张家港宏兴高线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江苏润忠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家港沙太钢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沙景宽厚板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宏昌棒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江苏淮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

钱洪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700股，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钱洪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杨华先生**，汉族，生于1979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助理，证券事务部部长助理，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山东鹰轮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杨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 附件二：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雄先生**，汉族，生于1963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具有经济师专业资格，中共党员。曾任：江苏客运总公司苏州公司职员；中国平安保险公司张家港支公司总经理；华泰证券张家港营业部营销总监；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副行长；兴业银行张家港支行行长；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雄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郭静娟女士**，汉族，生于1965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民盟盟员。曾任：沙洲职业工学院教师、副教授；江苏正大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静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郭静娟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黄振东先生**，汉族，生于1982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张家港市国泰国际集团华宁进出口有限公司公司业务跟单员；丰立集团（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丰立集团上海大亚洲船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家港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综合管理科科长、企业上市科科长；国联证券张家港营业部总经理。现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黄振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振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